

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（星期四）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人数 3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人数 3 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永庆先生主持。

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12 号）。

表决情况： 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0月28日